

平顶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文件 平顶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人社就业〔2021〕5号

关于做好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工作 促进企业发展助力乡村振兴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组织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高新区人力资源管理局：

为更好发挥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资金引导作用，加强资金保
障，促进企业发展，助力乡村振兴，根据《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
会保障部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进一步加大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力度
全力支持重点群体创业就业的通知》（财金〔2020〕21号）、
《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
的通知》《平顶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规范和完善创
业担保贷款操作规程（试行）〉的通知》（平人社就业〔2021〕2号）

等文件精神，经研究，现就做好我市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对象

当年吸纳安置“十类”人员(见附件1)达到规定比例、按照《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包含依法登记领取营业执照的私营独资企业、合伙企业、联营企业，经民政部门批准登记的非以公益为目的的社会团体，法人依法设立并领取营业执照和法人授权的分支机构，经核准登记领取营业执照的乡镇、街道、村办企业。

二、贷款金额和期限

贷款金额50万-300万元(含)，贷款期限12个月。

三、担保和贴息方式

(一)创业贷款担保机构不再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措施，由小微企业直接向平顶山银行提供下列方式的担保：

1. 可抵押的商品房及商业用房。
2. 定期存单及其他有价证券。
3. 具有代为清偿债务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4. 专业担保机构。

(二)小微企业符合贴息条件的，LPR-150BP以下部分，由小微企业承担，剩余部分财政给予贴息。

四、小微企业基本条件

(一)依法成立的企(事)业单位。

(二) 生产经营合法合规,符合营业执照经营范围,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平顶山银行的信贷政策。

(三) 当年新招用上述十类人员的数量达到企业现有在职职工人数 15% (超过 100 人的企业达到 8%) 并与其签订 1 年以上劳动合同。小微企业应无拖欠职工工资、欠缴社会保险费等严重违法违规记录。

(四) 无不良信用记录,或虽然有过不良信用记录,但不良信用记录的产生并非由于主观恶意且申请本次贷款前已全部偿还了不良信用,信用状况已恢复正常的。

(五) 借款用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

(六) 管理、财务制度健全,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有合法的还款来源。

(七) 小微企业承诺按照有关要求配合平顶山银行的贷款支付管理,为平顶山银行提供真实的贷款支付和流转情况。

(八) 已经在平顶山银行核定统一授信额度。

(九) 在平顶山银行开立基本账户或一般结算账户,自愿接受平顶山银行信贷监督和结算监督。

(十) 实行公司制、合资合作或承包经营的小微企业申请贷款必须符合公司章程或合作各方的协议约定。

五、贷款用途

贷款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或购买固定资产等用于生产经营。

贷款用途应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和国家有关政策。

六、小微企业提交的材料

- (一) 企业吸纳认定证明（县区人社部门办理）。
- (二) 经年检合格的《营业执照》或有关部门批准成立的文件。
- (三)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负责人身份证）、授权人身份证。
- (四) 实行公司制的企业法人需提供公司章程，公司章程对办理信贷业务有限制的，需提供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同意的决议或授权书。
- (五) 企业中征码。
- (六) 从事特殊行业的，还需提供有权部门批准颁发的特殊行业生产经营许可证或企业资质证书。
- (七) 近一年对公（或个人）账户银行流水。
- (八) 近两年、近期及去年同期财务报表、科目明细。
- (九) 经营场所租赁合同。
- (十) 依法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或环保验收的企业还需提供环保部门的批准文件或证明。

七、小微企业吸纳认定

- (一) 吸纳认定工作由县（市、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按照属地原则进行。
- (二) 企业实体吸纳十类人员的，可在当年持下列材料到所在县（市、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申请认定。

1. 《小微企业吸纳人员申请认定表》（附件2）。
2. 营业执照（含民办非企业证照）、法人身份证。
3. 当年吸纳人员花名册（附件3）。
4. 《就业创业证》。
5. 劳动合同、参加社会保险证明、工资表等。

（三）调查核实。县（市、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接到认定申请材料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资料审核和实地查看。重点调查核实以下情况：

1. 新招用人员基本情况，是否属于政策扶持人员范围。
2. 新招用人员签订劳动合同情况，工资发放、缴纳社会保险费情况。
3. 企业职工总数，当年吸纳人数占职工总数的比例。
4. 企业是否符合《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规定。

（四）发放认定证明。县（市、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调查核实后，在2个工作日内对符合条件的企业实体核发《企业实体吸纳认定证明》。

八、贷款办理

（一）及时报送。对于符合贷款条件的小微企业，县（市、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在认定之后，将情况汇总，及时报送市创业贷款担保中心（附件4）。

（二）审核推荐。市创业贷款担保中心初步对县（市、区）

报送的小微企业材料进行审核，符合条件的向平顶山银行推荐。

（三）尽快办理。平顶山银行根据相关规定开展审验、实地调查等工作，符合条件的办理相关手续，尽快发放贷款。

九、严禁介入情形

（一）所属行业属于合作银行严禁准入类的。

（二）涉及高额、高息民间融资、民间借贷的。

（三）借款用途不明确或不合理的。

（四）报送资料有虚假资料或证明的。

（五）实际控制人或企业大股东关联公司有投资担保公司、房地产公司、典当行的。

（六）申请人2年内股权无“频繁变更”或发生“重大事项”变更（“频繁变更”是指股权一年内变更超过2次的；“重大事项”是指法定代表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经营产品、业务模式结构发生变化）。

（七）处于复杂担保链或存在互保、联保、串保的。

（八）对外担保涉及合作银行授信客户的。

（九）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淘汰类、环保不达标企业或项目相关的授信业务。

（十）国家工信部《工业行业淘汰落后产能企业名单》中所列企业或项目相关的授信业务。

（十一）违法生产经营、发生安全事故、质量事故的。

（十二）被人民银行、工商、税务、质量监督等部门列入黑

名单的。

(十三)违反国家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可能对环境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或存在扬尘、污染物排放等情况未经环保部门验收的。

各县(市、区)要结合实际,积极探索、大胆创新,加大信贷纾困力度,积极支持小微企业发展,积极助力乡村振兴。要细化实化政策措施,强化协调沟通,形成工作合力,推动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工作高质量发展。

市创业贷款担保中心联系人:张非理

联系电话:2978882

邮箱:pdsrsjcydkdbzx@126.com

平顶山银行联系人:余梦丽

联系电话:15994003651

邮箱:849741697@qq.com

附件:1.“十类”人员规定

2.小微企业吸纳人员申请认定表

3.小微企业当年吸纳人员花名册

4.小微企业认定推荐登记表

平顶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平顶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7月7日



附件 1

“十类”人员规定

“十类”人员是指《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修订发布〈河南省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金〔2020〕3号）规定的：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就业困难人员（含残疾人）、复员转业退役军人、刑满释放人员、高校毕业生（含大学生村官和留学回国学生）、化解过剩产能企业职工和失业人员、返乡创业农民工、网络商户、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农村自主创业农民。

附件 2

小微企业吸纳人员申请认定表

填报日期:

企业名称					联系电话		
成立日期					企业代码		
法人代表					联系电话		
企业类型					经营范围		
工商登记机关					营业执照编号		
单位地址							
企业职工总数					缴纳社会保险人数		
新增岗位吸纳人员情况							
招用 人数	缴纳职工社会保险人数				缴纳城乡居民社会养 老人数		签订1年及以 上劳动合同 人数
	养老	失业	医疗	工伤			
企业法人代表签名	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提交的所有材料是真实的,复印件与原 件一致;承担因申请材料虚假而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 法人代表签字: _____ 单位公章: _____						
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审核意见							
审核人意见: (签名): _____ 年 月 日				审批人意见: (签名): _____ 年 月 日 (单位公章)			
认定证明编号							

附件 3

小微企业吸纳人员花名册

[illegible]

附件 4

小微企业认定推荐登记表

认定推荐单位：

年 月 日

序号	被认定推荐 企业名称	职工总数	吸纳人数	吸纳比例 (%)	认定 时间	推荐贷款金额

